

证券代码：836556

证券简称：威龙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## 江苏威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3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蒋玉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江苏威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公司总经理工作情况，制定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以供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制定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以供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供审议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情况，编制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供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情况，编制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供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

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 元(含税)，共计派送税前现金 5,032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以后年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以及公司经营情况，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供审议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 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

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蒋玉华、蒋玉清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

（二）至（六）及第（八）项议案及监事会提交的议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江苏威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威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